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2 日召开召开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债务重整留债部分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现对相关内容补充如下：

一、增加“特别风险提示”内容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宁化学”）金融机构留债 111,314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81.47%，且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二、补充“担保情况概述”内容

目前和宁公司正在执行重整计划，从资产财务状况而言不具备反担保能力，因此该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三、补充“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内容

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和宁化学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408,877 万元，净资产

-43,229 万元，营业收入 84,545 万元，负债总额 452,106 万元，资产负债率 110.57%。

和宁化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补充“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3、担保金额：人民币 111,31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重整金融机构留债担保明细表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	2019 年担保金额	2020 年担保金额	2021 年担保金额	2022 年担保金额	2023 年担保金额	2024 年担保金额	2025 年担保金额	2026 年担保金额	合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4,999.27	4,999.27	4,999.27	9,098.57	9,548.55	9,998.41	10,448.40	10,898.00	64,989.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1,410.13	1,410.13	1,410.13	2,566.40	2,693.32	2,820.21	2,947.14	3,073.96	18,331.4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700.65	700.65	700.65	1,275.16	1,338.23	1,401.28	1,464.34	1,527.35	9,108.31
中国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1,359.44	1,359.44	1,359.44	2,474.16	2,596.52	2,718.85	2,841.22	2,963.47	17,672.55
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93.24	93.24	93.24	169.7	178.1	186.49	194.88	203.26	1,212.16

合计	8,562.73	8,562.73	8,562.73	15,583.99	16,354.73	17,125.24	17,895.98	18,666.05	111,314.18
----	----------	----------	----------	-----------	-----------	-----------	-----------	-----------	------------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